

臺北市立中山女子高級中學

學生辦理班級活動外食入校申請表

114 年 9 月修正

申請班級		活動日期	月	日	星期	點	分
外食內容	(1) 食物店家名稱：		(2) 飲料店家名稱：				
	是否有保麗龍？ ☐ 否 ☐ 是 (需自行處理)						
	品項及總數量：			品項及總數量：			
② 申請人			② 導師簽名				
③ 學務處 (衛生組)							

注意事項

- 一、本申請表依據本校開放外食訂購實施要點制定，要點請見學務處衛生組網站外食專區或學生手冊。
- 二、為維護同學飲食安全與健康及環保考量，本校原則上不鼓勵外食。
- 三、訂購店家以臺北市 iMAP 食藥粧網路地圖合格商家為主 (<https://imap.health.gov.tw/>)。
- 四、遇特殊節日或班級性活動時，得於活動前一週於表單 (<https://reurl.cc/koOIR9>) 預定日期，至遲於前一個上課日放學(16:10 或表定放學時間)前填寫完表格、導師簽名(核章)，至學務處完成申請。一個月上限為一次，申請份數上限為 班級人數加任課師長各四份。
- 五、可訂外食資格：全班均已完成衛生組愛校且無違規。
- 六、領取外食時間為中午 12:00~12:30。
- 七、提領外食時請攜帶此單，務必交回給門口輪值人員、紀糾或負責師長，並先連絡外送員停至外送區或家長接送區(校門右側人行道暫停區域)，切勿擋在校門口。
- 八、未依規定申請或違規，依本校開放外食訂購實施要點處罰。
- 九、提醒同學：訂外食時主動向店家告知「不需要免洗餐具」，以自己的環保餐具代替，讓我們為環境保護盡一份心力。